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施劉振銓
電話：03-8227171#366
電子信箱：gamepoi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0018769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100187695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告本縣吉安鄉東昌公墓（吉安鄉東昌段304地號）

遷葬公告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9條、30條、39條、41條、行政程序
法第75條及花蓮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33條及吉安鄉公所
110年9月14日吉鄉殯字第110002437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